

综合素质等进行面试审核，如甲方审核不合格，甲方有权拒绝使用此工作人员，并要求乙方重新提供符合甲方要求的工作人员，直到达到甲方要求为止。但提供工作人员和更换工作人员必须按甲方规定时间提供（按合同拟派的工作人员在合同生效当天到位，因甲方要求更换的工作人员在三天内到位），否则，造成的后果损失由乙方负全责，甲方有权扣除缺位工作人员的工资，追究乙方违约责任，并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。

5、甲方有权定期对乙方提供的工作餐种类、数量、质量和人员配备、服从甲方管理等项进行满意度评价，乙方应及时根据意见建议做出相应调整。每月由甲方组织相关人员对其服务进行评估，若就餐人员满意度达不到80%的，甲方可以终止合同。

6、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对考核不合格的员进行换岗，乙方拟派项目团队人员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不得更换，如遇特殊情况，乙方须提前14天向甲方报送人员更换申请（更换人员的资质应不低于原项目人员），经甲方审核同意后便可更换。

7、乙方除因不可抗力外造成误餐、停餐等问题，甲方有权扣除乙方的服务费500元/次作为损失赔偿，如超过三次甲方除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外，还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，并要求乙方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损失。

8、在乙方按规定履约的情况下，甲方按照合同规定付款。

9、在本合同期限内，乙方所派遣员工的安全事故、工伤和其他福利待遇等由乙方全权负责，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。

第五章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

1、乙方在提供工作人员时，必须向甲方提供工作人员的体检证明、技师证书、工作人员身份证复印件等证书资料，在甲方管理处留存。

2、乙方必须指定专人负责每日的食品留样，确保食堂饭菜卫生和质量，对进货质量严格验收把关，经得起专业部门检查并达到国家规定的标准。若因乙方原因发生食品安全问题，由乙方承担违约责任并由乙方对损失和后果负全责。

3、乙方必须按甲方规定作息时间，准时开餐，开餐时间由甲方规定，如有变动应提前5日通知乙方。

4、乙方厨房工作人员接受甲方的监督、指导、检查、考核，遵守甲方规章制度，服从甲方管理，不得随意出入甲方工作区域及其它禁止区域，如有违反，甲方可依相关规定处置。

5、甲方厨房现有之设备及餐具乙方应合理使用，妥善保管，不得人为损坏和丢失，否则由乙方照价赔偿。签订合同后，乙方正式履行合同时，双方签署设备交接清单（格式见合同附件3）。